

## 法務部 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  
130號

承辦人：謝宜靜

電話：02-21910189#7322

傳真：02-23881896

電子信箱：arideal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法保決字第10905511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11000000F\_10905511040A0C\_ATTCH1. pdf、  
A11000000F\_10905511040A0C\_ATTCH2. jpg、  
A11000000F\_10905511040A0C\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09年暑期青少年兒童四格漫畫徵件活動簡章、海報、報名表各乙份，本活動將於9月13日截止收件，請轉知所轄各級學校鼓勵學生及員工子女，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有關徵稿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資料下載，請上本部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 (<https://tpmr.moj.gov.tw>) 年度活動項下查詢或facebook搜尋：More法狀元-兒童及青少年犯罪預防宣導網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)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(法務部四格漫畫徵件小組)、本部保護司

